



大專學生文化大使（2024/25）

提名章則

參加資格

1. 本地大專院校全日制學生（包括副學士、學士）；
2. 由院系院長/系主任/課程主任/教師推薦及提名。

程序

1. 大專院系可提名最多 2 位於學習或推廣中華文化表現優秀的大專學生獲文聯會嘉許，推薦及提名人須為院系院長/系主任/課程主任及教師；
2. 大專院系向文聯會提交推薦及提名表格相關資料和文件；
3. 日程表：

時間	內容
2025 年 2 月	頒布提名章則及開始接受提名
2025 年 4 月 15 日	截止提名
2025 年 4 月至 5 月	評委會根據院系提交的資料進行閱審
2025 年 6 月上旬	公布提名結果並委任大專學生文化大使
2025 年 8 月中旬	舉行頒獎典禮，頒發獎項

遞交提名方式

- 大專院系可提交 1 份院長/系主任/課程主任推薦表及教師撰寫最多 2 份提名表；
- 於 **2025 年 4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或之前**，親交或郵寄至 新蒲崗大有街 1 號勤達中心 2107 室 或 電郵至 info@hkccda.org；
- 如以電郵方式提交（包括影片錄像），請清楚標註附件名稱（例：大專學生文化大使提名_院校簡稱）。（備註：影片使用 MP4，請不超過 100MB 及不超過 3 分鐘；文件請用 PDF，不超過 10MB）



評審範疇

評審範疇	評審內容	比 重
學習經歷與成就	中華文化相關的學習 (例如語文、歷史、文化、工藝、體育、表演藝術等)	50%
活動參與及推廣	參與中華文化相關的活動 (例如工作坊、文化展覽、考察、比賽、表演等)	30%
社會服務與貢獻	與中華文化相關的社會服務 (例如文化活動義工、學會幹事等)	20%

評審標準

大專在學時期，學生：

- ✓ 積極學習中華文化/歷史/體藝及有優秀的學習成果
- ✓ 參與或推廣多元、具意義的中華文化相關活動、表演、服務等
- ✓ 於校內或校外的中華文化活動、表演或比賽上獲得成就或榮譽

評審團成員

- 文聯會顧問和執委會聯同學術界知名人士組成評審團。

獎 項

1. 每院系/課程所提名的學生經評審團審理通過，均可獲發「大專學生文化大使」證書、襟章等獎項；
2. 免費成為「文聯會青年學生文化大使中心」會員，定期獲發文聯會訊、活動消息和《文路》雙月刊雜誌電子版；
3. 於文聯會《文路》雜誌或電台節目上分享學習/推廣中華文化的心得；
4. 於文聯會主辦的活動中擔任領袖或輔助角色，帶領其他同學參與；
5. 可特惠/優先/免費參加文聯會活動、投稿《文路》，參加文化營、訓練班、考察、交流、參觀等。

備 註

1. 遞交提名時應確保文件沒有損壞能夠開啟。
2. 每名被提名人只可提交一次提名。若同一人有多次提名，文聯會只會接受最終收到的提名。
3. 任何提名一經遞交，將不能修改。
4. 文聯會將於活動期間拍照或錄影以作紀錄，相片或影像亦會作公開展示或宣傳之用。本會擁有相片或影像的全部版權，並有權在文聯會及任何發布平台中發布、轉載活動。
5. 文聯會存有是次提名的最終決定權。文聯會保留對提名規則內容修改的權利及最終解釋權，而不作另行通知。
6. 填妥及遞交提名表代表被提名者本人已完全知悉本章程的詳情，並承諾遵守所有條款。